

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5年11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全体董事经过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董事严庞科先生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为本议案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，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人，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,740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.1554%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0 日